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一、時間：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上午九時開始

二、地點：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二〇七號 (學學文創志業大樓)

三、出席：出席股權 204,282,921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扣除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後)為 292,526,071 股之 69.83%

四、主席：林寬照　　**記錄：**陳俊良

五、開會如儀

六、主席致開會詞（略）

七、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

（三）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說　明：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如下表：

次數 項目	第 一 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100/4/29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買回期間	100/05/02~100/07/01
買回區間價格(新台幣元)	30 元~4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股)	普通股 11,423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新台幣元)	490,393,987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股)	11,423,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3.758%

八、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紹彬及許新民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檢附民國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謹提請承認。(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664,770,489元，提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66,477,049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827,665,866元，本年度可供分配金額為新台幣1,425,959,306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520,696,406元(新台幣1.78元/股　註:已扣除庫藏股未配息影響)，員工分紅新台幣82,617,302元，董事酬勞為新台幣5,982,934元。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若因買入庫藏股或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預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或員工獲配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時，進而影響配息比例，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按配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依比例調整之。

四、茲附盈餘分配表如下，謹請承認。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827,665,866
加：100 年度稅後淨利	664,770,489
減：法定盈餘公積	(66,477,049)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	1,425,959,306
減：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 －(每股 1.78 元)	(520,696,406)
小計	(520,696,406)
期末未分配盈餘	905,262,900
附註	
員工現金紅利 －(註 1)	(82,617,302)
董事酬勞	(5,982,934)

註 1：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3 月 30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函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如下：

分配項目	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A)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A-B)
員工現金股利	82,617,302	82,617,302	0
董事酬勞	5,982,934	5,982,934	0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為配合實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謹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擬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為配合法令及實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

二、「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謹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據 101 年 2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04588 號發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三、謹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　由：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擬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申報辦理。

二、發行總額：普通股 5,000,000 股。

三、發行條件：

1.發行價格：0 元

2.既得條件：

依實際發行辦法所訂之獲配員工個人留任年資及年度績效考評標準皆達成為既得條件；既得期間：三年；如前述既得條件與既得期間達成，獲配員工可 100% 取得所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員工未符既得之處理方式：

(1)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2)員工有自願離職、留職停薪、退休、被資遣：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4.知遇員工因受職業災害殘疾、死亡或一般死亡者：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於離職時全數既得。

(2)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或一般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發生當日視為全數既得，由其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經處分之權益。

四、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1.員工資格條件

(1)以本公司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

(2)實際得獲配之員工及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績效表現、整體貢獻，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訂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2.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任一被授予員工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申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數之百分之十，且單一員工每一會計年度得獲配股數加計一般員工認股權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五、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可能費用化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1.可能費用化金額：

目前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為292,526,071股，預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1.645%，以101年4月20日(含)前30個營業日收盤均價新台幣49元計算，設算每股可能費用化之金額約新台幣49元，三年合計總數約新台幣245,000仟元。

2.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以所訂既得條件及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年費用對每股盈餘稀釋約為新台幣0.28元，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七、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1.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表決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東會表決權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

3.股東配(認)股、配息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

八、其他重要約定事項（含股票信託保管等）: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九、謹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本議案(含附錄五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第五案

案　由：董事補選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四條規定，應選董事五至七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二、本年度補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各一位，有關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其學歷、經歷及持有股數，請詳如下表。

三、新任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任期自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起至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止，謹請選舉。。

主席宣佈當選名單如下：

區別	戶號	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當選人	26947	林申彬	174,681,395
獨立董事當選人	無	沈修平	147,634,909

第六案

案　由：擬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補選之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並擔任董事或經理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擬請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二、有關新任董事目前兼任其他公司職務資料如下：

董事名稱	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林申彬	揚智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珠海揚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揚智電子科技(中國)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及執行董事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法定代表人
	廣云聯動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沈修平	CloudMosa	CEO & Founder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

【附件】

營業報告書

雖然民國九十九年開始的歐債風暴在民國一百年仍持續對整體產業經營環境造成影響，揚智科技仍持續開發完整的機上盒晶片產品線並深耕新興市場、歐美市場及中國大陸市場，更重要的是揚智在沉潛的過程藉由提升組織能力和確定核心價值觀來調整體質，我們相信我們的努力在總體環境洗練中將更顯現其價值。

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6 億 8 仟 3 佰萬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11%。合併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5 億 3 仟 1 百萬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41%。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 億 6 仟 5 佰萬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32%，合併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2.24 元。

營收的衰退，主要是由於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歐債風暴引爆前營收基期較高，民國一百年的第一季實為民國九十九年以來營運谷底，但自此營收即逐季成長，第三季營收回升到前一年同期水平，並在第四季持續成長。機上盒產業中的類比轉數位(analog switch off)、標清(standard definition)轉高清(high definition)、付費電視運營商及 IP 機上盒比重逐漸成長等長線產業趨勢，為民國一百年度揚智科技營收逐季成長之主要動力。民國一百年的營收雖較前年衰退，揚智仍持續投資來儲備未來成長的動能，這是營業利益及稅後淨利皆呈現衰退的主要原因。

展望未來，雖然今年全球景氣仍不明朗，但揚智科技仍以兢兢業業的態度面對市場並專注於機上盒晶片，除了在歐陸市場與新興市場持續雙軸並進之外，也會積極參與大陸市場的商機，循序完成揚智全球市場佈局。經營方針上將積極精進研發實力，持續改良設計降低成本，並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的整體解決方案來強化客戶關係；行銷上會鞏固既有市場領先優勢並開拓新市場與新產品；更重要的是，人才是揚智最重要也最有價值的資產，我們會花更多心力選才、用才、育才與留才，並將公司的願景與策略焦點貫徹到每一位員工的工作執行上。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揚智全體同仁將盡最大努力，持續創造最好的業績回饋全體股東。在此，謹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百年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紹彬及許新民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報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二　月　十　四　日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審核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等，上述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殊依相關法令辦理，並符合公司現況，爰依證券交易法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三　日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原因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九八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本公司得於董事執行業務範圍依法令應負之賠償責任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一九八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本公司得於董事執行業務範圍依法令應負之賠償責任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因應本公司辦非獨立董事選舉更改為候選人提名制。
第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九日	第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九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	新增修訂日

「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原因
第一 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一 條 董事之選舉包含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除本公司章程、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之。	配合公司變動修訂
第二 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就已成年且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	第二 條 董事之選舉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任獨立董事並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公司非獨立董事選舉更改為候選人提名制修訂
第三 條 董事及監察人應設置之名額，依公司章程所定之數額為準。	第三 條 董事應設置之名額，依公司章程所定之數額為準。	配合公司變動修訂
第四 條 公司應備製並區分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票，且加註選舉權數。	第四 條 董事會應備製董事之選舉票，且加註選舉權數。	配合公司變動修訂及文字修飾
第　五　條 董事選任方式係採單記名累積投票法，選任董事時，每一股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數，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且超過規定名額時，由所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　五　條 董事選任方式係採單記名累積投票法，本公司之董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配合公司變動修訂
第六 條 監察人選任方式亦同前條所述。	第六 條 董事選任方式係由所得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非獨立董事或獨立董事。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且超過規定名額時，由所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配合公司變動修訂
第 八 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數名，執行各項有關任務。監票員授於出席股東中指定之。	第 八 條 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數名，執行各項有關任務。監票員應於出席股東中指定之。	文字修飾
第 九 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略) (七)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八)已填寫之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它人士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份證字號(或護照號碼)以資區別者。	第 九 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略) (七)字跡模糊或選舉票汙損，無法辨認者。 (八)已填寫之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人士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份證字號(或護照號碼)以資區別者。	文字修飾
無	第十二條 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一次修訂於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次修訂於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	本條新增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原因
無	第一節　資產之取得或處分	新增章節標題
第一條　目的及法源依據 為符合新法令並加強本公司「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管理，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12.10(91)台財証（一）字第0910006105號函之規定修訂之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一字第0960001463號函規定訂定。	第一條　目的及法源依據 為符合新法令並加強本公司「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管理，特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其他相關法令函釋規定，制訂本處理程序。	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第二條　本處理程序所稱「資產」之適用範圍如下：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三、會員證。 四、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 五、衍生性商品。 六、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七、其他重要資產。	第二條　本處理程序所稱「資產」之適用範圍如下：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二、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固定資產。 三、會員證。 四、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 五、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 六、衍生性商品。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八、其他重要資產。	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第三條　定義 一、衍生性商品：(略) 五、本處理程序所稱之「專業鑑價機構」，係指章程或營業登記證載明以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鑑價為營業項目。 六、本處理程序所稱之「子公司」，係指下列由本公司海內外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 (一)、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 (二)、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三)、本公司直接及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七、本處理程序所稱之「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八、本處理程序所稱之「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第三條　定義 一、衍生性商品：(略) 五、本處理程序所稱之「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 六、本處理程序所稱之「子公司」：指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七、本處理程序所稱之「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八、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無	第四條　關係人之排除 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 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 係人。	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修訂前	修訂後	修正原因
第四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 （略） 三、衍生性商品的評估，財務處應定期召集相關人員會議，檢討操作策略與績效。原則上交易部位及績效應每月呈報財務長及每季呈報總經理。 （略）	第五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及作業程序 一、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 （略） 三、衍生性商品的評估，財務單位應定期召集相關人員會議，檢討操作策略與績效。原則上交易部位及績效應每月呈報財務長及每季呈報總經理。 （略）	條號修改及配合公司組織變動修訂
第五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核決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略） 二、授權額度及層級：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於下列情形由權責單位於授權範圍內裁決之，但屬於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情事者，應先報經股東會同意： （一）、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除下列情形外，須經董事會通過後為之。 1.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內決行，事後再報董事會追認。 2. 取得或處分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買賣之有價證券，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內決行，事後再報董事會追認。 3. 投資短期有價證券之公債、國內債券基金、金融債券、美國政府公債之短期閒置資金及其他未影響其營運之有價證券，其每筆或每日金額在新台幣叁億伍仟萬元以下，授權財務經理為之，金額在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至新台幣叁億元須經財務長同意後為之，金額在新台幣叁億元以上須經總經理同意後為。 （略） 三、承辦單位： 本公司有關有價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之承辦單位為財務處，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會員證及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其承辦單位為使用部門及相關權責單位。	第六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核決程序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略） （五）、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第七條、第九條第二項、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及第十三條，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股東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二、授權額度及層級：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於下列情形由權責單位於授權範圍內裁決之，但屬於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情事者，應先報經股東會同意： （一）、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除下列情形外，須經董事會通過後為之。 1. 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內決行，事後再報董事會追認。 2. 投資短期有價證券之公債、國內債券基金、國內債券附買回商品、美國政府公債之短期閒置資金，其每筆或每日金額在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以下，授權財務經理為之，金額在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至新台幣叁億元須經財務長同意後為之，金額在新台幣叁億元以上須經總經理同意後為。 （略） 三、承辦單位： 本公司有關有價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之承辦單位為財務單位，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無形資產、會員證及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其承辦單位為使用部門及相關權責單位。	條號修改及配合公司組織變動修訂
第六條　公告申報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二）、從事大陸地區投資。 （三）、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四）、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五）、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略） 4. 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二、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略） 三、本公司應按月將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四、本公司依本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五、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六、本公司依本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第七條　公告申報程序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投資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略） 4.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伍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二、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略） 三、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四、本公司應按月將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五、本公司依本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六、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七、本公司依本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證券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略） （三）、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條號修改並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範圍及額度(略)	第八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範圍及額度(略)	條號修改
第八條　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 一、對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依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核備，修正時亦同。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如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程序應公告申報之標準者，本公司亦應依本處理程序規定公告、申報及抄送相關單位。	第九條　對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 （略） 三、前項子公司適用第七條第一項之應公告申報標準有逾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總資產百分之十規定，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或總資產為準。	條號修改並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第九條　相關人員違反本處理程序規定之處罰(略)	第十條　相關人員違反本處理程序規定之處罰(略)	條號修改
第十條　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略)應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略）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略) 四、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第十一條　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略)，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將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申報。(略)	條號修改並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第十一條　簽證會計師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除符合下列規定情事者外，應先取具標的公司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略）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略） 三、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第十二條　簽證會計師意見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須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須有價證券有符合下列規定情事者，具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行政院金融監管部委員會另有規定或有符合下列規定情事者，不在此限。 （略）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略） 三、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條號修改並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無	第二節　關係人交易	新增章節標題
第十二條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 一、取得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依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及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對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第十三條　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除應依前節及本節規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外，交易金額達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亦應依前節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法意見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及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對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七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處理程序規定提交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條號修改並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
第十三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 一、按關係人交易價格加計必要資金利息及買方依法應負擔之成本。所稱必要資金利息成本，以公司購入資產年度所借款項之加權平均利率為準設算之。 （略） 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免適用前四款規定，但仍應依第十二條規定辦理：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打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打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第十四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 一、按關係人交易價格加計必要資金利息及買方依法應負擔之成本。所稱必要資金利息成本，以公司購入資產年度所借款項之加權平均利率為準設算之，惟其不得高於財政部公布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 （略） 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免適用前四款規定，但仍應依第十三條規定辦理： （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二）、關係人打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打約日已逾五年。 （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第十四條　本公司依前條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 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時，應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但如因下列情形，並提出客觀證據及取具不動產專業估價者及會計師之具體合理性意見者，不在此限： （略）	第十五條　本公司依前條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時，應依第十六條規定辦理。但如因下列情形，並提出客觀證據及取具不動產專業估價者及會計師之具體合理性意見者，不在此限： （略）	條號修改
第十五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 一、 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二、 點報大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 （略）	第十六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 一、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若有其他證據顯示交易有不合營業常規之情事者，亦應依前二項規定辦理。 二、審計委員會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 （略）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若有其他證據顯示交易有不合營業常規之情事者，亦應依前二項規定辦理。	條號修改並配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修訂及配合實際作業需要修訂組織變動修訂
無	第三節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新增章節標題
第十六條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略)	第十七條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略)	條號修改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採行下列風險管理措施：(略)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採行下列風險管理措施：(略)	條號修改
第十八條　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略)	第十九條　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略)	條號修改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十七條第四款、十八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二項第一款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	第二十條 本公司應建立備查簿，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及依十八條第四款、十九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二項第一款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於備查簿備查。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會。	條號修改及配合公司組織變動修訂
無	第四節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	新增章節標題
第二十條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略)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辦理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略)	條號修改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前，應將合併、分割或收購重要約定內容… （略）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前，應將合併、分割或收購重要約定內容… （略）	條號修改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與參與合併…(略)。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將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申報。(略)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證券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與參與合併…(略)。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申報。(略)	條號修改
第二十三條　所有參與或知悉本公司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之人，…(略)	第二十四條　所有參與或知悉本公司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之人，…(略)	條號修改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略)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略)	條號修改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略)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略)	條號修改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資訊對外公開後，…(略)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資訊對外公開後，…(略)	條號修改
第二十七條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有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本公司應與其簽訂協議，並依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及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八條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有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本公司應與其簽訂協議，並依第二十三條、第二十四條及第二十七條規定辦理。	條號修改
第二十八條　其他事項 （略） 三、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 四、本公司依本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本公司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 五、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慮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六、董事長得依據本處理程序另擬訂更保守管理原則，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以三分之二表決通過後優先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二十九條　其他事項 （略） 三、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審計委員會並提報股東會同意，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 四、本公司依本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本公司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審計委員會。 五、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慮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六、董事長得依據本處理程序另擬訂更保守管理原則，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以三分之二表決通過後優先實施，修正時亦同。	條號修改及配合公司組織變動修訂
無	第三十條　本處理程序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二十日	新增修正日

ERNST & YOUNG 安永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ROC
Tel: +886 2 2720 4000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 +886 2 2720 4000
傳真: +886 2 2757 605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充當表達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37690號
(96)金管證(六)第02720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 一〇一 年 二 月 十四 日

ERNST & YOUNG 安永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ROC
Tel: +886 2 2720 4000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 +886 2 2720 4000
傳真: +886 2 2757 605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37690號
(96)金管證(六)第02720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 一〇一 年 二 月十四 日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其餘為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總額		$ 3,660,213	100.19	$ 4,201,716	101.02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900)	(0.19)	(42,569)	(1.02)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19及五	3,653,313	100.00	4,159,14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20及五	(1,989,997)	(54.47)	(2,114,481)	(50.84)
5910	營業毛利		1,663,316	45.53	2,044,666	49.16
6000	營業費用	二、四.20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9,788)	(4.37)	(135,848)	(3.27)
6200	管理費用		(180,068)	(4.93)	(226,029)	(5.43)
6300	研發費用		(372,183)	(10.19)	(466,363)	(11.21)
	營業費用合計		(712,039)	(19.49)	(828,240)	(19.91)
6900	營業淨利		951,277	26.04	1,216,426	29.2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5,917	0.98	30,631	0.74
7122	股利收入		214	0.01	5,162	0.1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	464	0.01	5,880	0.14
7160	兌換利益	二	14,663	0.40	-	-
7210	租金收入	二	43,930	1.20	35,478	0.85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3,227	0.08
7480	處分採出售資產群組利益		-	-	131,470	3.16
7480	什項收入		198,171	5.43	14,754	0.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93,559	8.03	226,602	5.4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二	(283)	(0.01)	(372)	(0.0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8	(410,035)	(11.22)	(324,052)	(7.79)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960)	(0.03)	(1,563)	(0.04)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14,630)	(0.35)
763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二及四.9	(2,272)	(0.06)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	(8,815)	(0.24)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	(799)	(0.02)	(45)	-
7880	什項支出		(9,245)	(0.25)	(6,175)	(0.1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32,409)	(11.83)	(346,837)	(8.3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12,427	22.24	1,096,191	26.36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2	(147,656)	(4.04)	(125,301)	(3.02)
9600	本期淨利		$ 664,771	18.20	$ 970,890	23.34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 2.74	$ 2.24	$ 3.61	$ 3.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 2.70	$ 2.21	$ 3.56	$ 3.15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奇媞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其餘為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總額		$ 3,690,082	100.19	$ 4,201,716	101.02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900)	(0.19)	(42,569)	(1.02)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19及五	3,683,182	100.00	4,159,147	100.00
5000	銷貨成本	四.20及五	(2,015,925)	(54.73)	(2,114,481)	(50.84)
5910	銷貨毛利		1,667,257	45.27	2,044,666	49.16
6000	營業費用	二、四.20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27,000)	(6.16)	(163,888)	(3.94)
6200	管理費用		(215,105)	(5.84)	(257,028)	(6.18)
6300	研發費用		(694,098)	(18.85)	(730,318)	(17.56)
	營業費用合計		(1,136,203)	(30.85)	(1,151,234)	(27.68)
6900	營業淨利		531,054	14.42	893,432	21.4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7,033	1.01	31,266	0.75
7122	股利收入		214	-	5,162	0.1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577	0.02	1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	464	0.01	5,880	0.14
7160	兌換利益	二	13,515	0.37	-	-
7210	租金收入	二	43,930	1.19	35,479	0.85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3,227	0.08
7480	處分採出售資產群組利益		-	-	131,470	3.16
7480	什項收入		210,586	5.72	20,237	0.4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06,319	8.32	232,734	5.6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83)	(0.01)	(372)	(0.0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8	(43)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2,638)	(0.07)	(2,236)	(0.05)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20,610)	(0.50)
763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72)	(0.06)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二	(8,815)	(0.24)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	(799)	(0.02)	(45)	-
7880	什項支出		(8,629)	(0.24)	(6,712)	(0.1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3,479)	(0.64)	(29,975)	(0.7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13,894	22.10	1,096,191	26.36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2	(149,123)	(4.05)	(125,301)	(3.02)
8990	本期淨利		$ 664,771	18.05	$ 970,890	23.34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664,771		$ 970,890	
9602	少數股權		-		-	
	合併總淨利合計		$ 664,771		$ 970,890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 2.74	$ 2.24	$ 3.61	$ 3.19
	合併總淨利		$ -	$ -	$ -	$ -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2.74	$ 2.24	$ 3.61	$ 3.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1	$ 2.71	$ 2.21	$ 3.56	$ 3.15
	合併總淨利		$ -	$ -	$ -	$ -
	少數股權之淨利		$ -	$ -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2.71	$ 2.21	$ 3.56	$ 3.1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奇媞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產	附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3,527,120	55.04	$ 4,417,184	61.7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363	0.01	2,861	0.0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3	2,934	0.05	7,723	0.1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4	-	-	1,003	0.0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三及四.5	551,369	8.60	330,087	4.62
1180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五	29	-	-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6	235,411	3.67	82,139	1.15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7	170,818	2.66	186,339	2.6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2	107,990	1.69	83,704	1.17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	-	80	-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595	0.12	18,647	0.26
	流動資產合計		4,603,629	71.84	5,129,767	71.73
14xx	基金及投資					
1421	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8	114,148	1.78	195,284	2.7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9	1,950	0.03	4,222	0.06
	基金及投資合計		116,098	1.81	199,506	2.79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9				
1501	土地		325,710	5.08	325,710	4.55
1521	房屋及建築		277,440	4.33	255,025	3.57
1545	機器設備		44,177	0.69	52,296	0.74
1561	辦公設備		26,864	0.42	22,184	0.31
1631	租賃改良		4,468	0.07	4,468	0.06
1681	其他設備		3,597	0.06	3,591	0.05
	成本合計		682,166	10.65	664,274	9.28
15x9	減：累計折舊		(183,966)	(2.87)	(177,545)	(2.48)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	-	25,767	0.36
	固定資產淨額		498,200	7.78	512,496	7.16
17xx	無形資產	二及四.11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71,296	1.11	74,701	1.04
1781	專門技術		65,481	1.02	34,895	0.49
	無形資產合計		136,777	2.13	109,596	1.53
18xx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二及四.10	739,071	11.53	743,809	10.40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及四.10	214,553	3.35	215,990	3.02
1820	存出保證金		2,508	0.04	2,103	0.03
1830	遞延費用		-	-	87	-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四.12	-	-	48,000	0.67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2	97,311	1.52	190,698	2.67
	其他資產合計		1,053,443	16.44	1,200,687	16.79
	資產總計		$ 6,408,147	100.00	$ 7,152,052	100.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14	-	$ -	-
2140	應付帳款		463,744	7.24	344,303	4.81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2	124,232	1.94	169,251	2.37
2170	應付費用		181,536	2.83	328,536	4.60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及四.2	859	0.01	60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五	24,036	0.38	75,938	1.06
2210	其他應付款		136,772	2.13	175,973	2.46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5,853	0.25	23,644	0.33
	流動負債合計		947,046	14.78	1,117,705	15.63
28xx	其他負債					
2820	存入保證金		6,808	0.11	6,773	0.09
	負債合計		953,854	14.89	1,124,478	15.72
3xxx	股東權益					
31xx	母公司股東權益					
3110	股本	四.14				
	普通股		3,039,491	47.43	3,039,491	42.50
32xx	資本公積	四.15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56,791	4.01	256,791	3.59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62,767	10.34	662,767	9.27
3271	員工認股權		44,343	0.69	39,226	0.55
33xx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6	390,813	6.10	293,724	4.11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7及四.22	1,492,436	23.29	1,684,627	23.5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55,112	0.86	45,639	0.64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二及四.3	2,934	0.04	5,309	0.07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8	(490,394)	(7.65)	-	-
	股東權益合計		5,454,293	85.11	6,027,574	84.2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408,147	100.00	$ 7,152,052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產	附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3,651,097	55.98	$ 4,661,006	64.2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363	0.01	2,861	0.0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3	2,934	0.04	7,723	0.1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4	-	-	1,003	0.0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三及四.5	558,802	8.56	330,087	4.55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6	236,740	3.63	83,080	1.14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7	176,481	2.70	186,339	2.5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2	107,990	1.65	83,704	1.15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	-	80	-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7,069	0.26	21,380	0.29
	流動資產合計		4,751,476	72.75	5,377,263	74.07
14xx	基金及投資					
1421	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8	19,194	0.29	-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9	1,950	0.03	4,222	0.06
	基金及投資合計		21,144	0.32	4,222	0.06
15xx	固定資產	二及四.10				
1501	土地		325,710	4.98	325,710	4.49
1521	房屋及建築		277,440	4.25	255,025	3.51
1545	機器設備		126,368	1.93	126,256	1.74
1561	辦公設備		39,186	0.60	32,184	0.44
1631	租賃改良		53,472	0.82	27,642	0.38
1681	其他設備		15,266	0.23	20,984	0.29
	成本合計		840,442	12.86	787,801	10.85
15x9	減：累計折舊		(276,561)	(4.23)	(271,684)	(3.47)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	-	25,767	0.36
	固定資產淨額		563,881	8.63	541,884	7.74
17xx	無形資產	二及四.11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72,825	1.12	76,766	1.06
1781	專門技術		65,482	1.00	35,225	0.48
	無形資產合計		138,307	2.12	111,991	1.54
18xx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二及四.10	739,071	11.32	743,809	10.25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及四.10	214,553	3.28	215,990	2.97
1820	存出保證金		6,881	0.09	5,339	0.07
1830	遞延費用		-	-	471	0.01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四.12	-	-	48,000	0.6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2	97,311	1.49	190,698	2.63
	其他資產合計		1,057,816	16.18	1,204,307	16.59
	資產總計		$ 6,531,824	100.00	$ 7,259,667	100.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14	-	$ -	-
2140	應付帳款		471,737	7.22	344,303	4.74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2	125,498	1.92	169,251	2.33
2170	應付費用		289,309	4.43	421,342	5.80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二及四.2	859	0.01	60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五	23,942	0.37	75,919	1.06
2210	其他應付款		137,050	2.10	176,434	2.43
228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7,640	0.27	20,741	0.42
	流動負債合計		1,066,049	16.32	1,218,050	16.78
28xx	其他負債					
2820	存入保證金		6,808	0.11	6,773	0.09
2881	遞延貸項		4,674	0.07	7,270	0.10
	其他負債合計		11,482	0.18	14,043	0.19
	負債合計		1,077,531	16.50	1,232,093	16.97
3xxx	股東權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					
31xx	股本	四.14				
	普通股		3,039,491	46.53	3,039,491	41.87
32xx	資本公積	四.15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56,791	3.93	256,791	3.54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62,767	10.15	662,767	9.13
3271	員工認股權		44,343	0.68	39,226	0.54
33xx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6	390,813	5.98	293,724	4.04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7及四.22	1,492,436	22.85	1,684,627	23.2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55,112	0.84	45,639	0.63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二及四.3	2,934	0.05	5,309	0.07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四.18	(490,394)	(7.51)	-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454,293	83.50	6,027,574	83.03
3610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5,454,293	83.50	6,027,574	83.0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531,824	100.00	$ 7,259,667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庫藏股	合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39,491	$ 937,244	$ 195,506	$ 1,398,577	$ 47,653	$ 6,971	$ -	$ 5,625,442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218	(98,218)	-	-	-	-
股東現金紅利	-	-	-	(586,622)	-	-	-	(586,62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1,540	-	-	-	-	-	21,540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970,890	-	-	-	970,890
採權益法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2,014)	-	-	(2,014)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	-	-	-	(1,662)	-	(1,662)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39,491	958,784	293,724	1,684,627	45,639	5,309	-	6,027,574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7,089	(97,089)	-	-	-	-
股東現金紅利	-	-	-	(759,873)	-	-	-	(759,87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117	-	-	-	-	-	5,117
庫藏股買回	-	-	-	-	-	-	(490,394)	(490,394)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664,771	-	-	-	664,771
採權益法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9,473	-	-	9,47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	-	-	-	(2,375)	-	(2,375)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39,491	$ 963,901	$ 390,813	$ 1,492,436	$ 55,112	$ 2,934	$ (490,394)	$ 5,454,293

註1：董監事酬勞8,863仟元及員工紅利124,200仟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事酬勞9,476仟元及員工紅利116,867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庫藏股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合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39,491	$ 937,244	$ 195,506	$ 1,398,577	$ 47,653	$ 6,971	$ -	$ 5,625,442	$ -	$ 5,625,442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218	(98,218)	-	-	-	-	-	-
股東現金紅利	-	-	-	(586,622)	-	-	-	(586,622)	-	(586,62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21,540	-	-	-	-	-	21,540	-	21,540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母公司股東	-	-	-	970,890	-	-	-	970,890	-	970,890
採權益法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2,014)	-	-	(2,014)	-	(2,014)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	-	-	-	(1,662)	-	(1,662)	-	(1,662)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39,491	$ 958,784	$ 293,724	$ 1,684,627	$ 45,639	$ 5,309	$ -	$ 6,027,574	$ -	$ 6,027,574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7,089	(97,089)	-	-	-	-	-	-
股東現金紅利	-	-	-	(759,873)	-	-	-	(759,873)	-	(759,87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117	-	-	-	-	-	5,117	-	5,117
庫藏股買回	-	-	-	-	-	-	(490,394)	(490,394)	-	(490,394)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母公司股東	-	-	-	664,771	-	-	-	664,771	-	664,771
採權益法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9,473	-	-	9,473	-	9,47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	-	-	-	(2,375)	-	(2,375)	-	(2,375)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39,491	$ 963,901	$ 390,813	$ 1,492,436	$ 55,112	$ 2,934	$ (490,394)	$ 5,454,293	$ -	$ 5,454,293

註1：董監事酬勞8,863仟元及員工紅利124,200仟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事酬勞9,476仟元及員工紅利116,867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664,771	$ 970,89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58,358	46,387
各項攤提	75,451	77,257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5,300)	15,300
遞延貸項攤銷(帳列什項收入科目項下)	(2,793)	(2,903)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益	(120,249)	(159,177)
處分待出售資產群組利益	-	(131,470)
處分投資利益	(464)	(5,88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3	-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2,061	2,223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1,718	-
無形資產轉列利益(帳列什項收入項下)	(328)	-
發行員工認股選擇權認列之酬勞成本	5,117	21,54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72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7,160	(99,8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498	(1,707)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003	(1,00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13,415)	40,20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153,660)	2,740
存貨淨額減少	130,107	187,8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311	(9,174)
預付退休金減少		52,6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增加	799	45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4	(5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7,434	(246,565)
應付費用減少	(132,033)	(73,64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增加	(51,977)	42,989
其他應付款減少	(37,941)	(6,685)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3,101)	(9,264)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43,753)	149,904
減資退回股款超過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轉其他收入	-	(6,6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8,103	855,4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80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32,878	202,61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00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9,45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240)	-
購置固定資產	(53,293)	(63,00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178	31
購置無形資產	(119,302)	(76,468)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11,824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42)	332
遞延費用增加	-	(12,286)
處分其他資產價款	48,000	54,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8,617)	125,68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35	1,656
發放現金股利	(759,873)	(586,60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90,39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0,232)	(584,951)
匯率影響數	10,837	(4,6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09,909)	391,6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61,006	4,269,4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51,097	$ 4,661,00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195	$ 3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6,982	$ 75,278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	$ 96,000	$ 150,000
加：期初應收數(帳列於其他應收款下)	-	-
減：期末應收數(帳列於其他應收款下)	(48,000)	(96,000)
現金收現數	$ 48,000	$ 54,000
購置固定資產增加	$ 58,399	$ 62,495
加：期初應付數(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279	1,087
減：期末應付數(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5,385)	(579)
現金支付數	$ 53,293	$ 63,003
無形資產增加	$ 112,753	$ 103,870
加：期初應付數(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49,336	21,934
減：期末應付數(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42,787)	(49,336)
現金支付數	$ 119,302	$ 76,468
股東現金紅利	$ 759,873	$ 586,622
加：期初應付數(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	-
減：期末應付數(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	(15)
現金支付數	$ 759,873	$ 586,60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2,375)	$ (1,66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64,771	$ 970,89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9,850	27,578
各項攤提	73,700	72,145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5,300)	15,30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益	(111,934)	(159,177)
處分待出售資產群組利益	-	(131,470)
處分投資利益	(464)	(5,88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10,035	324,052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960	1,563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1,718	-
無形資產轉列利益(帳列什項收入項下)	(328)	-
發行員工認股選擇權認列之酬勞成本	5,117	21,54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72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7,160	(99,8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498	(1,707)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003	(1,00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05,982)	40,207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增加	(29)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153,272)	3,174
存貨淨額減少	127,455	187,8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1,052	(8,907)
預付退休金減少	-	52,64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增加	799	4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	(51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9,441	(246,565)
應付費用減少	(147,000)	(44,04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減少)增加	(51,902)	42,986
其他應付款減少	(37,758)	(6,72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7,791)	(16,204)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45,019)	149,904
減資退回股款超過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轉其他收入	-	(6,6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1,066	1,181,1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80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32,878	202,61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00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9,451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7,485)	(354,510)
購置固定資產	(6,951)	(38,16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8
購置無形資產	(118,839)	(76,055)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11,824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05)	617
遞延費用增加	-	(105)
處分其他資產價款	48,000	54,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0,898)	(191,1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35	1,656
發放現金股利	(759,873)	(586,60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90,39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0,232)	(584,9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90,064)	405,1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17,184	4,012,0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27,120	$ 4,417,18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195	$ 3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5,515	$ 75,278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	$ 96,000	$ 150,000
出售其他資產	-	-
加：期初應收數(帳列於其他應收款下)	-	-
減：期末應收數(帳列於其他應收款下)	(48,000)	(96,000)
現金收現數	$ 48,000	$ 54,000
購置固定資產增加	$ 12,057	$ 37,357
加：期初應付數(帳列於其他應付款下)	279	1,087
減：期末應付數(帳列於其他應付款下)	(5,385)	(279)
現金支付數	$ 6,951	$ 38,165
無形資產增加	$ 112,290	$ 103,657
加：期初應付數(帳列於其他應付款下)	49,336	21,934
減：期末應付數(帳列於其他應付款下)	(42,787)	(49,336)
現金支付數	$ 118,839	$ 76,055
股東現金紅利	$ 759,873	$ 586,622
加：期初應付數(帳列於其他應付款下)	-	-
減：期末應付數(帳列於其他應付款下)	-	(15)
現金支付數	$ 759,873	$ 586,60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2,375)	$ (1,66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振耀　　經理人：林申彬　　會計主管：王雪媚